

证券代码：301560

证券简称：众捷汽车

公告编号：2025-001

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 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包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的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09 号）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4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6.50 元，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为 50,16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2,316.09 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5]230Z0036 号”《验资报告》。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根据《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披露，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数字化智能工厂建设及扩产项目	28,539.33	28,539.33
2	新建研发中心项目	5,660.66	5,660.66
3	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8,000.00
合计		42,199.99	42,199.99

三、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在保证募集

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 万元(包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收益凭证等),且该等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十二个月内。

（五）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现金管理的收益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充分保障股东利益。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方、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限、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认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

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 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包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的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认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 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包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影响公司正

常生产经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天风证券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之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6日